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

2025 年 10 月

单 月 刊





主办：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电话：0531—86026117 0531—86026118

传真：0531—86026117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网址：www.sd56.org

地址：济南市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11号楼北楼1101室



扫描并关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CONTENTS

目录

【政策法规 Policies & Regulations】

- 4/：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加强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 8/：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深入推动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8年）》
- 13/：交通运输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人工智能+交通运输”的实施意见》
- 19/：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对美船舶收取船舶特别港务费实施办法》的通知
- 21/：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的决定》
- 23/：《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 27/：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二批公路水路典型运输和设施零碳试点（交通强国专项试点）项目的通知

【数据盘点 Data Inventory】

- 32/：“十四五”山东交通运输经济与物流运行情况
- 34/：2025年9月山东省物流景气报告
- 36/：2025年9月山东省邮政行业运行情况
- 38/：量稳质升！前三季度山东外贸进出口2.62万亿元
- 40/：2025年9月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分析报告
- 42/：2025年9月中国沿海（散货）运输市场分析报告

CONTENTS

「目录」

【物流资讯 Logistics Information】

- 44/：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听取关于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落实情况汇报等
- 46/：2025 年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重点市）建设培育名单公示
- 48/：集装箱+大宗散货！2025 年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培育典型案例发布
- 49/：三季度我国冷链物流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
- 50/：济南市印发加快推进现代物流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 51/：山东发布首个省级低空信息基础设施专项规划
- 52/：小清河“海河联运”通道再添新动能
- 54/：山东“山港通”智能转运释放规模效益

【会员风采 Member Style】

- 56/：山东航空开通南京直飞达卡国际货运航线
- 57/：济宁能源集团开辟“济宁制造”出海新通道
- 59/：打破“单一”运输局限，打造“公铁联运”协同保障格局 ——内蒙物流筑牢保供“生命线”
- 61/：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调研蜗牛货车网：推动二手车出口外贸新业态高质量发展
- 63/：山诸城市新起点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64/：山东聚航智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协会要闻 Association News】

- 65/：关于公布 2025 年第十四批山东省物流企业与物流园区等级评估工作结果的通知
- 69/：产业出海与中欧班列协同发展研讨会在济南举行
- 71/：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省物流职业技能（快递员）竞赛决赛成功举办
- 73/：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省物流职业技能（仓储管理员）竞赛决赛成功举办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统计局办公室 关于加强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发改办经贸〔2025〕87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统计局，山西省、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重庆市口岸和物流办公室，云南省商务厅，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有关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修订了《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制度》，国家统计局已审核批准。现就加强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促进社会物流统计调查规范发展

- （一）规范统计调查工作流程。

各地方、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根据修订后的《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制度》认真组织开展统计调查工作，严格确保统计数据和统计资料真实可靠。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编制出台物流统计调查工作指南，明确制度程序规范、部门协调机制、样本遴选原则、业务技术培训、重点调查汇总、综合数据测算、最终结果审核、数据披露规则及数据安全保障等方面要求。
- （二）推动重点企业调查扩容提质。重点企业调查是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工作的基础。各地方要根据样本遴选原则确定调查企业结构和数量，建立健全结构合理、具有代表性的调查企业样本库。将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国家级示范物流园区等涉及的骨干物流企业纳入样本调查范围。督促重点调查企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填报统计数据，研究将企业填报情况与能否享受物流领域相关政策挂钩。

（三）提高统计核算数据质量。各地方要加强与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的沟通对接，建立核算数据“联合审查评估—发布”机制，确保统计方法与国家保持一致、核算结果可靠。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优化统计调查核算方案，注重加强对各地方核算结果评估、数据发布前的专业指导。

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坚决防范统计数据质量管控不严甚至统计造假、统计数据安全和统计资料管理风险隐患、有关部门和单位监督管理不力等问题。

（四）确保数据安全真实可靠。各地方、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严格执行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保管统计调查所获取的企业信息和数据，对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企业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

（五）加强数据共享。各地方要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协调本地相关部门配合提供统计核算所需基础数据，保障统计核算的时效性和科学性。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持续完善全国社会物流统计直报系统，提升系统稳定性和便捷性，为各地上报统计调查数据提供技术支持。自建物流统计调查系统的地方，要向全国社会物流统计直报系统及时上传完整调查数据。

二、推动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创新发展

（六）优化指标体系和标准体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紧贴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等需要，创

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统计调查指标。研究建立物流统计调查直报系统技术规范，规范地方物流统计调查系统建设。

新研究提出能够反映产业链供应链重

（七）探索行业和地区物流成本

统计创新。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积极推进跨区域和城市物流成本统计创新工作。修订完善企业物流成本标准，选择若干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代表性企业，创新研究行业物流成本统计调查。

（八）深入挖掘统计数据生产力价值。鼓励各地方、中国物流与采购

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创新统计调查信息采集和挖掘分析技术，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形成多领域、多业态、多层次、多频度的物流统计调查数据服务产品。探索开展供应链安全韧性、商贸物流、物流预警、头部物流企业竞争力等方面统计调查创新，进一步完善物流统计调查体系。

三、强化社会物流统计调查组织保障

（九）加强统计调查工作组织协调。各地方社会物流统计调查工作牵头部门要切实发挥统筹组织和综合协调作用，健全物流统计调查跨部门工作机制。加强物流统计调查工作经费保障，积极争取将物流统计调查工作纳入部门财政预算。联动采取培训指导、情况通报、奖励激励、政策支持、督促评估等措施，完善动态管理机制，提升样本企业库稳定性、填报积极性、数据可靠性。尚未开展社会物流统计调查的省份要尽快启动，相关工作原则上由发展改革部门牵头。国家发展改革委将适时组织评估各地方开展社

会物流统计调查工作情况。

（十）加强统计调查数据应用转化。各地方、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及时发布社会物流统计数据，加强物流统计调查成果的数据挖掘和政策建议转化，定期开展数据解读和行业分析，为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物流企业、促进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提供基础支撑。

（十一）做好业务培训和队伍建设。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物流信息中心要积极组织各地方物流统计调查有关部门、行业协会、样本企

业等座谈交流，分析研讨物流统计调查工作形势，指导各地方开展业务培训，提升物流统计调查队伍的专业性和稳定性。对物流统计调查工作表现突出的单位、个人、企业，将按规定进行适当形式表扬。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统计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9 日

商务部等 9 部门印发《关于扩大服务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服务消费是促进民生改善的重要支撑，也是消费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更大力度提振消费、扩大内需，提出以下措施。

一、培育服务消费促进平台

（一）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印发《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方案》，从加强政策支持、搭建平台载体、扩大对外开放、强化标准引领、优化消费环境等方面提出工作举措。持续深化“购在中国”品牌打造，开展“服务消费季”系列促消费活动，围绕贴近群众生活、需求潜力大、带动作用强的重点领域开展服务消费促进活动，培育服务消费品牌，打造服务消费热点。（商务部牵头）

（二）开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建设。积极发展首发经

济，推动创新和丰富服务消费场景，支持优质消费资源与知名 IP 跨界合作，打造一批商旅文体健融合的消费新场景，培育一批新型消费龙头企业。（财政部、商务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丰富高品质服务供给

（三）扩大服务业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互联网、文化等领域有序开放，扩大电信、医疗、教育等领域开放试点。加快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支持将更多服务消费领域纳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提供差异化服务供给。（中央宣传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支持推出一批文学、艺术、影视、动漫等领域精品创作，充分利用已有场馆，打造一批辐射带动作用强的剧场、

博物馆、美术馆、科技馆，培育一批群众性文化活动和赛事品牌，优化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支持世界文化遗产、文博场馆、非遗机构、历史文化名城，挖掘传统文化 IP 市场价值，打造服务消费新场景。支持有条件的地方以优质演艺、动漫、游戏、影视作品等线上流量带动线下场景创新。（党委宣传、财政、商务、文化和旅游、广电、文物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延长热门文博场馆、景区营业时间，优化预约方式，鼓励推行免预约。支持文博场馆创新办展方式，其收益可按规定用于绩效激励，根据工作成效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鼓励文博单位开放馆藏资源，与社会力量合作开发文创、数字产品，推动市场化方式举办的各类文化展览进商场、进社区、进公园。（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商务、文化和旅游、文物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鼓励引进国外优秀体育赛

事，支持地方举办大众体育赛事，打造一批具有较高知名度的精品赛事、职业联赛以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体育竞赛表演品牌。持续开展“跟着赛事去旅行”“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乐享精彩赛事 寻味中华美食”等活动，发挥体育赛事和相关活动带动效应。（商务、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培育多元化教育和培训市场。规范发展文化艺术、科技、体育类非学科教育培训，完善许可条件，符合条件的线上、线下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可依法依规申请行政许可。鼓励相关机构以市场化为导向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完善培训评价机制。有序发展社区学院、市民夜校、老年培训，提供优质技能培训、文化艺术培训，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提供免费或低租金场地设施。（教育、科技、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体育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加快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

度建设，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面。加强对养老护理、家政服务、长期照护等领域从业人员培养培训，落实有关支持政策。开展家政服务职业技能专项培训行动，完善以职业能力为导向的家政服务职业评价体系，引导家政企业开展岗前培训、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技师培训等。（教育、财政、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商务、医保主管部门，工会、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有条件的地方可结合实际对普惠托育机构给予场地支持和适当运营补助。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2—3岁幼儿，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点，鼓励用人单位提供托育服务，并按相关规定给予政策支持。

（发展改革、教育、财政、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工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放宽中高端医疗、休闲度假等领域市场准入，减少限制性措施，吸引更多外商投资、民营资本进入，增加优质服务供给。（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

工负责）

三、激发服务消费新增量

（十一）吸引更多境外人员入境消费。有序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优化完善区域性入境免签政策，持续优化外国人来华签证政策和通讯、住宿、支付等便利化措施，为更多符合条件的人员签发5年多次签证。加强我国文旅资源国际宣传推广，发挥美食、中医药、文物古迹等传统文化资源优势，鼓励旅行社、在线旅游平台推出若干适合外国人的特色旅游线路。加强“留学中国”品牌建设，吸引外国优秀学生来华学习。培育面向国际的医疗、会展等市场。（商务部牵头，外交部、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移民局、国家文物局、国家中医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拓展数字服务消费，鼓励电商平台创新线上线下融合的数字服务消费场景，支持生活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和推广运营。开展“人工智能+消费”典型应用案例推荐，持续打造

信息消费新产品新场景新热点。（商务、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优化学生假期安排，完善配套政策。在放假总天数和教学时间总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气候条件、生产安排、职工带薪休假制度落实等因素，科学调整每学年的教学和放假时间，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相应缩短寒暑假时间，增加旅游出行等服务消费时间。（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财政金融支持

（十四）统筹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各类资金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旅游、养老、托育、体育等服务设施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支持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按市场化原则投资符合条件的服务消费企业，引导社会资本加大

对服务消费相关领域投资。（财政部、商务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综合运用货币信贷等政策工具，支持金融机构扩大服务消费领域信贷投放，加大对服务消费领域经营主体信贷投放力度，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可持续支持服务消费。支持金融机构针对服务消费经营主体特点和融资需求，创新开发特色金融产品和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加强对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集聚区和相关重点项目建设支持。（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加大消费信贷支持力度。支持地方通过新设或纳入现有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等方式，分担消费信贷风险，开展重点领域消费贷款贴息，引导金融机构和商家合作开发适合服务消费特点的产品和服务，形成“政府补贴+金融支持+商家优惠”组合拳。（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八）聚焦与居民日常生活密

切相关的服务消费领域，对服务业经营主体给予财政贴息支持，推动降低经营主体融资成本，激发服务消费市场活力。（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策措施落实落细。商务部要发挥促进服务消费发展工作协调机制作用，牵头完善支持政策，增加优质服务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服务消费需求。

五、健全统计监测制度

商务部

（十九）优化服务消费统计方法。加快推进分地区服务零售额测算工作，客观反映分地区服务消费发展情况。创新统计监测方法，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开展服务消费监测分析。（国家统计局、商务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国家发展改革委

教育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中国人民银行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各项政

2025 年 9 月 5 日

七部门印发《关于“人工智能+交通运输”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人工智能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和《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在交通运输领域规模化创新应用，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场景应用为牵引，在交通运输领域构建人工智能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的工作机制，大力促进人工智能普及应用，助力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的美好愿景。

到 2027 年，人工智能在交通运输行业典型场景广泛应用，综合交通运

输大模型体系落地部署，普及应用一批智能体，建成一批“人工智能+交通运输”标志性创新工程，人工智能成为引领交通运输创新发展的重要动力。

到 2030 年，人工智能深度融入交通运输行业，智能综合立体交通网全面推进。智慧交通与智慧物流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实现自主可控，总体水平位于世界前列，培育一批新产业、新业态，形成较为完备的交通领域人工智能治理体系，引领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迈上新台阶。

二、加大关键技术供给

（一）开展应用技术攻关。着力突破动态场景感知与理解、实时精准定位与导航、面向复杂环境的自主决策与群智协同等共性技术。组织开展陆路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设计、混行立体交通系统智能监测、智能运维与

管控方法、交通基础设施灾害智能预警与指挥调度等行业应用技术研究。

（二）加快智能产品创新。加快智能驾驶系统、远程驾驶座舱等产品研发。强化公路高性能夜视监控、结构检测等新技术、新装备研发应用。鼓励无人机、全地形车等新装备的研制。推动智慧列车装备、智慧重载、新一代通信信号装备、列车智能调度系统等铁路装备升级。加强智能船用设备、智能船舶和海上智能搜救装备研发。积极开展智能摊铺和压实机、造塔机、造桥机、智能巡检机器人等施工和维保装备研发。推进智能搬运装卸、仓储配送、智能安检等设施设备研发。

（三）建设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构建涵盖多种运输方式，贯通基础设施、运输服务、行业治理等业务领域，面向交通运输典型应用场景的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打造“人工智能+交通运输”高质量数据集、算法库、工具链，为建设智能综合立体交通网提供技术底座。

三、加速创新场景赋能

（一）组合辅助驾驶。开展智能驾驶大模型、成套测评技术提升行动，拓展服务场景。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等地进一步集聚创新资源，依法依规、稳慎推进智能辅助驾驶技术示范应用。围绕大通道货车智能驾驶场景，推动实施技术测试创新。利用高速公路 ETC 门架等既有设施，探索采用多杆合一、多感合一等模式，科学布局车路云协同感知、控制设备与系统，改善公众出行体验。

（二）智能铁路。支持具身智能列车与自主协同控制系统研发，大力推广自感知、自学习、自运行的智慧化、绿色化动车装备，加速列车智能驾驶、群组运行控制、智能供电等技术应用，提升技术装备故障自检测、自诊断、自修复等智能运维能力。加快推进中国智能铁路标准体系优化完善，在通信信号、牵引供电、工程装备、客运服务、运输组织、养护维修、安全应急等方面加速智能示范场景赋

能，进一步促进铁路旅客和货物的高效安全运输。

（三）智慧航运。推进港口智能感知网络建设，加快码头设备设施数字化建设、自动化改造、智能化升级，鼓励建设基于“数据大脑”的综合管理系统，加强运营监管与风险防控。推动建设面向全程物流链的“一站式”协同系统，提升国际枢纽海港对外服务智慧化水平。开展智慧海事监管系统建设，推进区域水上交通组织一体化，加强沿海和内河主要干线水上交通运行监测。推广智能船舶自主航行系统及在海事和航道巡查中的应用，组织开展内河货运船舶自主航行创新工程。推广船闸区域集中控制技术，推进内河高等级航道船闸智慧化升级和多梯级通航建筑物联合调度。完善长江航运相关系统，强化监测预警、运行分析、智能研判，提供全方位、全要素、全时段公共服务。

（四）智慧民航。推动航司航线规划、签派决策、机组排班等智能辅

助优化，提升航班运行态势精准感知与扰动情景下的智能恢复能力。推动机场运行保障节点的全流程感知和预警，实现保障资源的智能规划和分配。探索人工智能辅助飞行流量管理、航迹预测等应用场景，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空管的智能化应用。深化生物识别、智能安检等“无感通行”技术应用，强化机场运行安全领域新技术应用。提升行业监管的主动感知、精准识别与风险防控能力，打造民航智慧安全管控体系。鼓励新型航空器产业发展及应用，促进低空民用航空发展。

（五）智慧邮政。加快推动邮政快递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打造智能、高效寄递网络。全面推广智能收投设备、智能语音客服，满足多样化客户需求。推进自动化仓库、自动分拣、智能装箱、智能安检等技术应用，实现入库、仓储、包装、分拣、安检全流程智能化。推进智能视频、智能调度等技术应用，实现远程安全监控和设备故障检测。鼓励城市加大场景和

路网开放，推动新型快递配送设备规模化应用，推广末端智能配送服务。推广应用通用寄递地址编码，提供标准寄递地址编码信息，实现信息连通、企业互通、全链贯通。

（六）智能建养。加快建设交通基础设施服役性能智能监测和预警系统，组织实施重大灾害智能管控处置技术创新工程，形成智能监测、预警、响应、管控成套技术方案，逐步实现重点基础设施全覆盖。推广应用轻量化智能路面检测车、桥梁巡检机器人、水下探测机器人、智能疏浚装备等。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交通基础设施施工、日常巡查、检测监测、病害诊断、技术状况评定、养护决策等应用。鼓励采用智能测量、众源水深等技术，实现道路高精度地图和数字航道自动生成、动态更新。鼓励应用装配式桥梁、码头等工程结构部品部件智能化生产技术，提高工程作业效率。

（七）联程联运与智慧物流。深入推进综合运输服务“一票制、一单制、一箱制”，推动以电子认证、区块链等

技术为支撑的运输电子单证应用，优化贸易便利化环境，提升联程联运服务质量和智能化水平。推动人工智能与枢纽规划、建设、运行管理深度融合，支撑枢纽集群高效协同运行、（近）零排放。加强智慧供应链管理和智慧物流大数据应用，提升物流信息系统资源整合能力。

四、加强核心要素保障

（一）统筹优化算力供给能力。

加强行业算力资源统筹，遵循“科学规划、集约共享、弹性扩展”的原则，动态整合企业算力。依托高速公路、港口、交通枢纽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因地制宜强化算力保障。

（二）加快高质量数据集建设。

加快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 and 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一体化建设。推动产学研用各方深化数据共享，建设高质量人工智能大模型训练数据集。探索建立交通运输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机制，促进公共数据开发利用，发展数据要素市场。深入实施交通运输领域“数据要素×”行动，支持公共数据和企

业数据融合创新应用。

（三）推动泛在网络设施建设。推动人工智能、新一代通信、物联网等技术综合应用，支撑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网络融合发展。构建行业设施设备实时监测和智能感知体系，实现重大交通基础设施信息自动采集与监测。加快建立 5G、卫星通信、卫星互联网等公共网络和行业专用网络融合的交通数据传输通道，推动交通新型基础设施从“连接提速”到“算力增效”。

五、优化产业发展生态

（一）提升产业生态孵化能力。推动组建交通大模型创新与产业联盟，整合国内人工智能领域头部公司、行业企业、高校院所等创新主体，通过共享算力、共建语料、共训模型，培育开放融合的共赢生态。支持建设人工智能交通运输领域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和技术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基地，促进技术转化应用。鼓励构建行业人工智能测试场景库，推动建

设行业大模型测试验证平台，健全智能化交通运输装备综合检验检测评价体系。组织开展“十百千”创新行动，加速人工智能全面赋能，大力培育交通运输未来产业。

（二）持续完善人工智能治理机制。推动交通运输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制度与标准体系建设，构建交通运输领域人工智能技术监测、安全评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体系，加强对关键算法、重要数据的风险防控。制定交通运输人工智能应用安全指南。实施标准提升等行动。布局交通大模型标准规范体系，建立行业大模型建设指引和准入规范。加快智能驾驶、智慧航运等重点领域标准规范制修订。鼓励企业牵头围绕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在生产制造、测试评估、智能交互、运行服务等方面制定标准规范。

（三）加快形成人才聚集效应。加快培养交通运输领域人工智能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和青年科技人

才。在交通运输优势学科高校推进建设人工智能科教融汇中心，鼓励开展“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复合人才培养，探索产学研用联合培养机制，促进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协同融合发展。

六、保障措施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建立交通运输人工智能协调发展机制。加强部际协同、央地联动、政企协作，加大应用场景开放力度，凝聚创新合力。坚持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加强人工智能网络和数据安全合规管理，建立应用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完善伦理审查规则和工作机制，妥善应对人工智能应用潜在风险，建

立健全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体系。持续优化市场环境，加快构建适应人工智能应用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培育开放、健康、安全的产业发展生态。加大开放合作，依托政府间双多边对话机制，深化对外交流合作，促进人才、资本、技术等各类要素融合流通。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数据局
国家铁路局
中国民用航空局
国家邮政局

2025 年 9 月 22 日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对美船舶收取船舶特别港务费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交通运输厅（委），各直属海事局：

经交通运输部同意，现将《对美船舶收取船舶特别港务费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对美船舶收取船舶特别港务费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落实对美船舶收取船舶特别港务费公告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等法规，维护我国航运业发展利益，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从事国际海上运输、靠泊中国港口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船舶，船方或其代理人应当缴纳船舶特别港务费：

- （一）美国的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拥有船舶所有权的船舶；
- （二）美国的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运营的船舶；
- （三）美国的企业、其他组织和

个人直接或间接持有 25%及以上股权（表决权、董事会席位）的企业、其他组织拥有或运营的船舶；

（四）悬挂美国旗的船舶；

（五）在美国建造的船舶。

前款第一项至第四项中由中国建造的船舶免于缴纳。仅进入中国船厂修理的空载船舶，以及其他经认定予以豁免的船舶免于缴纳。

第三条 船舶特别港务费的具体收取标准如下（不足 1 净吨的按 1 净吨计）：

- （一）自 2025 年 10 月 14 日起靠

泊中国港口的，按每净吨 400 元人民币计收；

（二）自 2026 年 4 月 17 日起靠泊中国港口的，按每净吨 640 元人民币计收；

（三）自 2027 年 4 月 17 日起靠泊中国港口的，按每净吨 880 元人民币计收；

（四）自 2028 年 4 月 17 日起靠泊中国港口的，按每净吨 1120 元人民币计收。

同一艘船舶，一年内收取船舶特别港务费不超过 5 个航次。每年 4 月 17 日为年度计费周期起始日。

第四条 船舶特别港务费由船舶挂靠港口所在地海事管理机构负责收取，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管理、使用。

第五条 船舶在同一航次挂靠多个中国港口的，仅在首个挂靠港缴纳船舶特别港务费。一年内挂靠中国港口超过 5 个航次的船舶，前 5 个航次需缴纳船舶特别港务费，凭前 5 个航次的缴费信息后续航次不再收取费用。

第六条 船方或其代理人应在船舶预计抵达中国港口 7 日前（航程不足 7 日的，在驶离上一口岸时），如实向港口所在地海事管理机构通报船舶的建造国、悬挂国旗、所有人、经营人、租赁情况、本航次拟挂靠港口等信息，并缴纳船舶特别港务费。

第七条 港口所在地海事管理机构应当对所有预抵港船舶情况进行核实，发现涉嫌瞒报、漏报第六条所列船舶信息的，应当责成船方或其代理人补报信息。

第八条 违反本办法，未按规定缴清船舶特别港务费的船舶，海事管理机构不得为其办理进出口岸手续。

船方或其代理人逃避缴纳船舶特别港务费的，对于已经驶离中国港口的船舶，下次挂靠中国港口前应当补齐欠缴的费用。

第九条 船舶特别港务费收取范围、标准和起讫时间等将视情动态调整。

第十条 本办法由交通运输部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817 号

《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的决定》已经 2025 年 9 月 12 日国务院第 68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总理 李强

2025 年 9 月 28 日

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决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二条第二款修改为：“前款所称与国际海上运输相关的辅助性经营活动，包括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管理、国际海运货物装卸、国际海运货物仓储、国际海运集装箱站和堆场、国际航运交易平台服务等业务。”

二、增加一条，作为第二十二条：“国际航运交易平台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报送经营者名称、注册地、联系方式、平台服务协议、航运交易规则等信息，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制定。”

三、增加一条，作为第三十九条：“国际航运交易平台经营者未按照规定报送相关信息的，由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限期补报；逾期不补报的，处 2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开展相关业务。”

四、将第四十六条改为第四十八

条，修改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共同参加国际海运相关条约、协定的国家或者地区，违反条约、协定的规定，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根据该条约、协定享有的利益丧失或者受损，或者阻碍条约、协定目标实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有权要求有关国家或者地区政府终止上述行为，采取适当的补救措施，并可以根据有关条约、协定中止或者终止履行相关义务。

“任何国家或者地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上运输及其辅助性业务的经营者、船舶或者船员采取或者协助、支持采取歧视性的禁止、限制或者其他类似措施的，除有关条约、协定能够提供充分有效的救济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必

要的反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向靠泊中国港口的该国家或者地区的船舶收取特别费用，禁止或者限制该国家或者地区的船舶进出中国港口，禁止或者限制该国家或者地区的组织和个人获取中国国际海上运输相关数据、信息以及经营进出中国港口的国际海上运输及其辅助性业务。”

五、将本条例中的“交通主管部门”修改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并对条文序号作相应调整，重新公布。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一、主要目标

通过持续健全充电网络、提升充电效能、优化服务品质、创新产业生态，进一步提振消费信心，促进电动汽车更大范围内购置使用。到 2027 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建成 2800 万个充电设施，提供超 3 亿千瓦的公共充电容量，满足超过 80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实现充电服务能力的翻倍增长。

二、公共充电设施提质升级行动

（一）补强城市快速充电网络。

建设快充为主、慢充为辅、大功率充电为有益补充的城市公共充电网络，实现城市各类停车场景全面覆盖。开展交流充电设施、服役 8 年以上老旧设施、800 伏以下电压平台充电设施的更新改造。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省会城市重点推动大功率充电设施规划建设，适时打造具有示范作用的大功

率充电应用城市和应用场景。到 2027 年底，全国城市新增 160 万个直流充电枪，其中包括 10 万个大功率充电枪。

（二）加快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设施更新改造。打造有效满足电动汽车中长途出行需求的城际充电网络，进一步加密充电设施点位布局，不断优化设施功能结构。到 2027 年底，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停车区）新建改建 4 万个 60 千瓦以上“超快结合”充电枪，鼓励建设大功率充电设施。除高寒高海拔地区外，其他高速公路服务区均应具备充电能力。

（三）补齐农村充电设施建设短板。进一步下沉农村地区充电网络，扩大充电设施覆盖范围，不断加密交通枢纽、客货场站、休闲旅游目的地、产业聚集区等重点场景的充电设施建设，结合配套电网升级改造保障。到

2027 年底，在尚未建设公共充电站的乡镇行政区至少新增 1.4 万个直流充电枪，其他地区根据需求进一步扩大建设规模，实现农村地区公共充电设施全覆盖。

三、居住区充电条件优化行动

（四）提高私人充电设施建设规模。新建居住区要按规定在固定车位全部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满足直接装表接电要求。既有居住区要因地制宜补充充电设施，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完整社区建设等工作增设充电设施，提升公共充电服务能力和私人车位建桩比例，同步开展配套供配电设施改造。

（五）推广居住区“统建统服”模式。研究推广由运营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维”居住区充电设施的“统建统服”模式，实现居住区充电桩“有人建、有人管、可持续”。面向电动汽车渗透率高、接入容量受限、私人桩建设存在制约的小区开展试点。到 2027 年底，打造 1000 个“统建统服”试点小区，实现私人充电桩

接入量和安全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四、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推广行动

（六）持续扩大车网互动试点范围。扎实推进首批车网互动试点建设，建立协同推进和跟踪评价机制，充分发挥电力市场分时价格信号引导作用，探索市场化车网互动响应模式。组织电网企业、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等开展区域级、省级、城市级车网互动应用场景实测。完善新能源汽车和充换电场站对电网放电的价格机制，推动车网互动资源聚合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到 2027 年底，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范围有效扩大，新增双向充放电（V2G）设施超 5000 个，反向放电量超 2000 万千瓦时。

五、供电能力和供电服务改善行动

（七）加快配电网升级改造。将充电设施接入需求纳入配电网规划，重点围绕城市核心区、高速公路服务区、交通枢纽、乡镇聚集区以及老旧小区，针对网架结构薄弱、供电能力

偏低等问题开展配电网架优化、台区增容等建设改造。推广应用智能有序充电，提升高渗透率充电负荷场景下的电网承载能力和调节能力。

（八）强化报装接电服务保障。积极拓展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用电业务办理渠道，加快推广手机应用程序（APP）、网站等线上渠道。对于具备条件的地区，鼓励探索“一小区一证明”等试点应用，进一步简化居民充电桩报装申请资料。落实“三零”“三省”服务举措，优化内部审批流程，提高接电服务效率。利用供电营业窗口和服务热线，做好供电服务、安全宣传工作。

六、充电运营服务质量提升行动

（九）提升公共充电场站服务质效。加大高品质、高效能、

高可靠性的设施供给，不断推动老旧设备升级改造。通过优化场站环境、规范收费标准、做好价格公示、改进运维手段等举措，切实提升用户充电体验。深化政府充电设施监测服

务平台功能建设，不定期开展充电站点和运营商服务质量评价，健全评价结果运用机制。

七、保障机制

（十）加强组织领导。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统筹推进行动方案落地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部要加大对车网互动的支持力度，指导新能源汽车企业配合开展相关功能开发和标准制定。住房城乡建设部要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完整社区建设等工作，因地制宜推进城市居住区充电设施建设。交通运输部要着力督导公路沿线、交通枢纽以及高速公路服务区的充电设施建设。市场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等部门要加强充电桩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督促指导标准制定。

（十一）强化落地实施。各地牵头负责充电设施发展的部门要因地制宜编制本地区充电设施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找准薄弱环节，加大推动力度，确保“倍增行动”有效落地。落实建

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相关要求，鼓励充电运营企业、新能源车企和传统能源企业等各类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支持民营经济在充电领域发展。各地能源主管部门要加大配套电网建设改造支持力度，指导电网规划与充电网络规划有效衔接。电网企业要加强配套电网建设和供电服务水平，加大偏远农村地区保障型充电设施的建设力度。充电设施运营企业要不断提升充电设施建设规模和服务品质。行业协会和咨询机构要发挥政策支撑和沟通纽带作用，完善技术规范和建设指南，引导行业良性发展。

（十二）加强安全管理。各地牵头负责充电设施发展的部门要会同相关部门，依据职责分工加强充电设施

安全管理，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地。充电建设运营企业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开展充电站选址、设计、建设和消防设施布置，公共充电站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要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充电运营企业要加强设备采购管理，核验充电桩及配套设备产品合格证明、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等信息，确保符合质量规定。

（十三）做好宣传引导。通过新闻报道、互联网新媒体等渠道，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及时发布充电设施建设动态，深度开展政策解读，做好试点跟踪报道。加强跨行业、跨领域交流，丰富互动形式，形成有利于新能源汽车消费和充电基础设施提质升级的良好氛围。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二批公路水路典型运输和设施零碳试点（交通强国专项试点）项目的通知

交办规划函〔2025〕190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计划单列市交通运输厅（局、委），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国交通建设集团：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有关要求，积极推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有序推进零碳交通发展，经研究，现公布第二批公路水路典型运输和设施零碳试点（交通强国专项试点）项目（详见附件），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保障。各试点组织单位要加强对试点项目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试点工作机制，负责协调指导、督导和政策支持；各试点实施单

位要做好试点实施具体工作计划，并按计划推进落实。

二、推动技术创新。各试点单位要积极开展零碳道路运输线路、零碳货运枢纽（物流园区）零碳高速公路服务区和（近）零碳码头等温室气体碳交易、标准规范等研究工作，梳理提炼零碳先进技术和先进经验，为零碳交通建设提供经验借鉴。

三、加强项目落实。各试点单位要加强试点项目工作进度和质量跟踪落实，确保在实施期限内完成试点任务以及取得完整连续1年运营能耗、碳排放等相关数据，并结合各地实施进展，于每年1月15日前向部综合规

划司提交上一年度零碳试点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政策措施、建设成效、典型报告。案例等，部将积极宣传推广试点成果。

四、加强总结宣传。各试点单位果。试点过程中如有相关问题和意见要加强试点成果总结宣传，及时提供建议，请及时反馈。

第二批公路水路典型运输和设施零碳试点

(交通强国专项试点) 项目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试点组织单位	试点实施单位
(一) 零碳道路运输线路			
1	河北港企联动大宗货物零碳运输线路试点项目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市海洋口岸和港航管理局 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 河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唐山港通新能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大河世纪氢源（河北）有限公司 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 迁安广达物流有限公司 秦皇岛抚宁区博众运输有限公司
2	四川川西高原阿坝州（马尔康）至成都（都江堰）零碳道路运输试点项目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四川川西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	浙江“建德—金华—台州”“建德—丽水—温州”“建德—杭州—宁波”电卡运输试点项目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浙江腾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	广西新能源公路货运走廊试点项目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广西北投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

序号	项目名称	试点组织单位	试点实施单位
			公司 上海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桂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聚三才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	安徽道路运输零碳线路试点项目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旌德县六河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富圣商贸有限公司 安徽福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旌德县荣欧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6	山东“鲁北绿链”零碳重载运输线路试点项目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利津县交通运输局 山东泓宝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鲁北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利津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7	内蒙古绿色化煤炭运输零碳道路试点项目	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乌海市交通运输局 内蒙古广兴智运科技有限公司
8	福建三宝钢铁零碳运输线路试点项目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福建三宝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二) 零碳货运枢纽（物流园区）			
9	湖南岳阳胥家桥智慧零碳物流园区建设试点项目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岳阳智慧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中交投资有限公司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华能临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	四川宜宾“亚洲之星”零碳数字物流港试点项目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宜宾汇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	厦门港务物流象屿综合保税区零碳试点项目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
12	中远海运物流发展上海临港零碳物流园试点项目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试点组织单位	试点实施单位
		公司	
13	山东高速新疆国际物流产业园零碳试点项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交通运输局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 发展有限公司
(三) 零碳高速公路服务区			
14	山东高速集团临滕高速探沂零碳服务区试点项目	山东省交通 运输厅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 集团有限公司
15	连霍高速陕西眉县新型风光储多能互补联供一体化零碳服务区试点项目	陕西省交通 运输厅	陕西交通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16	绿能邕驿广西林宁高速大丰服务区试点项目	广西壮族自 治区 交通运输厅	广西中建林宁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17	云南读书铺零碳服务区试点项目	云南省交通 运输厅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 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交投新能源产 业发展有限公司
18	海南什运至白沙高速公路白沙服务区零碳试点项目	海南省交通 运输厅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19	河南高速公路服务区群零碳试点项目	河南省交通 运输厅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 理有限公司 河南交投新能源发 展有限公司 河南交投设计咨询 有限公司 北京众创交通运输 科技发展中心 龙子湖新能源实验 室
20	蜀道集团乐西高速昭觉零碳服务区试点项目	四川省交通 运输厅	四川乐西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 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1	福建高速青云山零碳服务区试点项目	福建省交通 运输厅	福建省高速能源发 展有限公司 福建省高速公路经 营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海丝高速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	沪宁高速公路江苏仙人山服务区零碳试点	江苏省交通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

序号	项目名称	试点组织单位	试点实施单位
	项目	运输厅	股份有限公司
23	沈海高速广东大槐服务区数字化直流微网互济型零碳服务区试点项目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4	河北石家庄东服务区零碳试点项目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河北高速燕赵驿行集团有限公司
25	贵州毕威高速公路早莲花服务区零碳试点项目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贵州毕节高速发展有限公司
(四) (近) 零碳码头			
26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零碳码头试点项目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 湖州市港航管理中心
27	河南信阳港淮滨中心港零碳码头试点项目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信阳市淮河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8	安徽绿能多维应用与水陆污染共治内河中小散货码头（安徽广利川一期码头）近零碳试点项目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安徽省广利川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十四五”山东交通运输经济与物流运行情况

交通顺则百业兴，物流畅则经济活。“十四五”以来，我们全面构建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和保障。

综合立体交通网加快成型。成功获批全国首个部省共建交通强国省域示范区，“四横五纵沿黄达海”综合运输通道主骨架更加完善。“轨道上的山东”驶入快车道，高速铁路运营里程从2110公里增加到3055公里、是2020

年底的1.4倍，省内高铁成环运行，高铁省际出入口增加到6个。“济青快线”列车全面开行，济南青岛实现高铁“公文化”运行。城市轨道交通通车里程较2020年增加119公里、达到457.6公里，群众出行更加便捷。“山东的路”品牌持续擦亮，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8784公里，较2020年底增加1310公里，高速公路六车道及以上占比由26%提升到40%以上，省际出入口增加到26个。现代化机场群建设取得积极

进展，青岛胶东国际机场等建成投用，济南机场二期加速推进，全省民用机场达到 10 个，通用机场达到 25 个。

黄金水道加快畅通，小清河复航工程开启“河海直达”新模式，京杭运河济宁以南全线达到二级航道通航条件，内河港口年吞吐量超过 1.2 亿吨、是 2020 年的 2.2 倍。

现代物流体系畅达全球。积极打造国际物流大通道，济南—青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纳入全国集结中心总体布局，设立 4 个海外集结中心，通达“一带一路”沿线 28 个国家 60 个城市；公铁海多式联运“一单制”深入推进，创新推动威海—仁川“四港联动”项目，在全国率先开通中韩陆海联运整车运输，运输时间缩短 5 小时，物流成本节约 30%。获批国家物流枢纽 9 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7 个，数量均位居全国前列；济宁、日照、临沂全面融入晋冀鲁豫大宗商品骨干流通走廊建设，构筑支撑国家“西煤东运”“北煤南运”“外矿内运”的大宗商品供应保障通

道，今年 9 月，全国首笔 35 吨铁路敞顶箱海铁联运“一箱制”业务在日照港首航。

交通物流设施更加智慧绿色。深入实施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建成全国首条零碳智慧高速—济青中线济潍段；投产首个全国产、全自主、自动化集装箱码头—青岛港自动化码头，装卸效率 13 次打破世界纪录。先后建成全国高速公路首座加氢站和首个零碳智慧收费站、零碳港区，累计建成 4 对零碳服务区，72 对服务区已实现近零碳、绿色低碳运营。全省高速公路路域光伏装机容量超 822 兆瓦、居全国第 1，高速公路服务区实现充电设施全覆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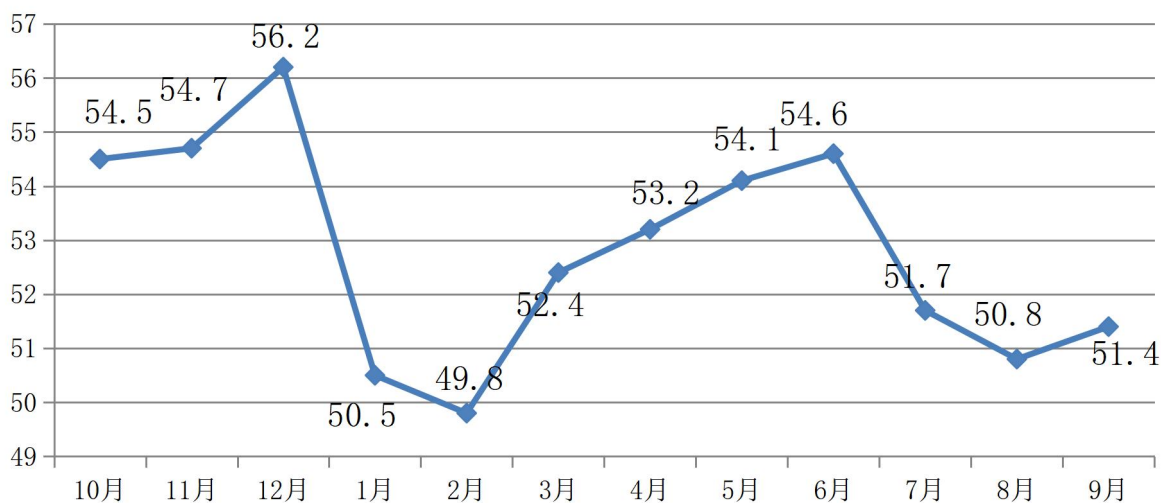
经过这五年的努力，全省“通道+枢纽+网络”现代流通体系更加完善，“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美好愿景正变成发展实景。

2025 年 9 月山东省物流景气报告

2025 年 9 月份，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为 51.4%，较上月回升 0.6 个百分点。

各分项指数多数回升，物流活动趋于活跃，企业对后续市场发展预期乐观。

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走势图



分类型来看，综合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3.7%；运输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2.4%。分星级物流企业看，5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2.1%；4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0.8%；3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49.7%；等级物流园区景气指数为 50.9%。

业务总量与新订单双升，市场需求增加。9 月份，业务总量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分别为 53.9%和 50.9%，较上月分别回升 1.5 和 0.2 个百分点。9 月，制造业 PMI 持续回升，带动原材料采购与成品运输需求增加，同时受国庆中秋消费旺季备货拉动，商超、电商的日用品、食品等货物配送需求旺盛，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

库存指标改善，周转效率优化。平均库存量指数和库存周转次数指数均为

49.1%和 50.4%，分别较上月回升 6.2 和 1.3 个百分点。在需求增加驱动下，企业逐步从“去库存”转向“适度补库”，带动平均库存量指数回升，虽仍低于荣枯线，但回升幅度显著；库存周转次数指数跃升至荣枯线以上，货物停留时间缩短，周转效率提高。

设备利用率稳步提升，产能利用回暖。9 月份，设备利用率指数为 48.4%，较上月提高 0.8 个百分点。随着业务总量扩大，企业的车辆、货架、分拣等核心资产使用频率提升，设备利用率逐步向荣枯线靠近，行业产能与需求的匹配度持续优化。

从业人员指数扩张，就业吸纳能力增强。9 月份，从业人员指数为 52.8%，较上月提高 0.4 个百分点，连续处于荣枯线以上。在工业用工整体承压、平台经济招工放缓的背景下，物流行业持续吸纳就业人员，为稳就业发挥了积极作用。

从后期走势看，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7.4%，较上月提高 0.3 个百分点，保持高位扩张区间运行，企业对后续市场发展充满信心。在宏观经济政策持续发力、消费旺季延续及重大项目加快建设等积极因素驱动下，行业生产经营活动保持活跃，物流运行稳步向好，但也需继续关注微观企业活力。

2025 年 9 月山东省邮政行业运行情况

9 月份，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完成 78.07 亿元，同比增长 9.17%。其中，快递业务收入完成 59.02 亿元，同比增长 7.40%。

9 月份，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完成 10.33 亿件，同比增长 13.61%。其中，快递业务量完成 9.45 亿件，同比增长 15.05%。

1-9 月，邮政行业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671.48 亿元，同比增长 10.58%。其中，快递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509.54 亿元同比增长 12.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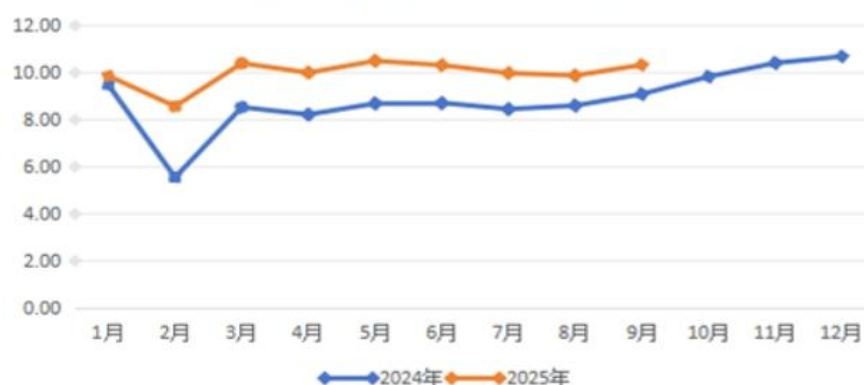
1-9 月，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89.83 亿件，同比增长 19.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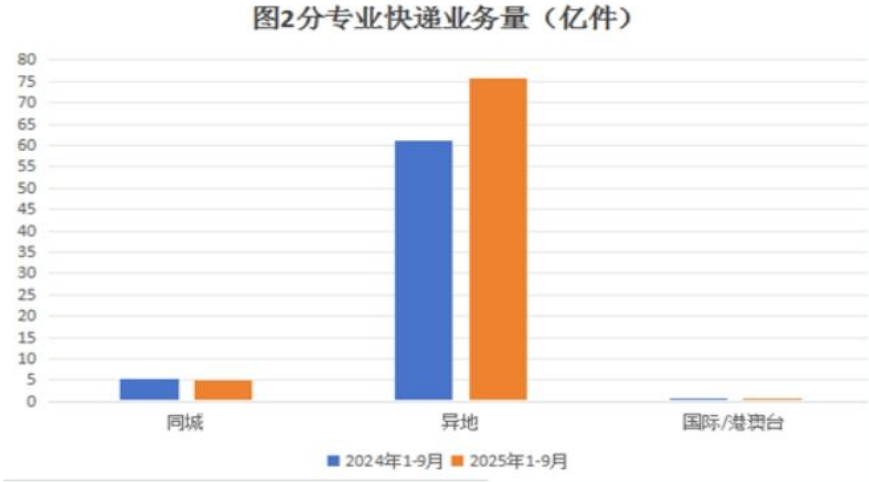
其中,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81.64 亿件，同比增长 21.84%。

1-9 月，同城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4.98 亿件，同比下降 3.27%；异地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75.84 亿件，同比增长 23.84%；国际/港澳台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0.82 亿件，同比增长 32.77%。

1-9 月，邮政函件业务累计完成 2357.86 万件，同比下降 23.10%；包裹业务累计完成 144.65 万件,同比下降 9.95%；报纸业务累计完成 76510.87 万份，同比下降 0.94%；杂志业务累计完成 2804.98 万份，同比下降 5.10%；汇兑业务累计完成 2.78 万笔，同比下降 3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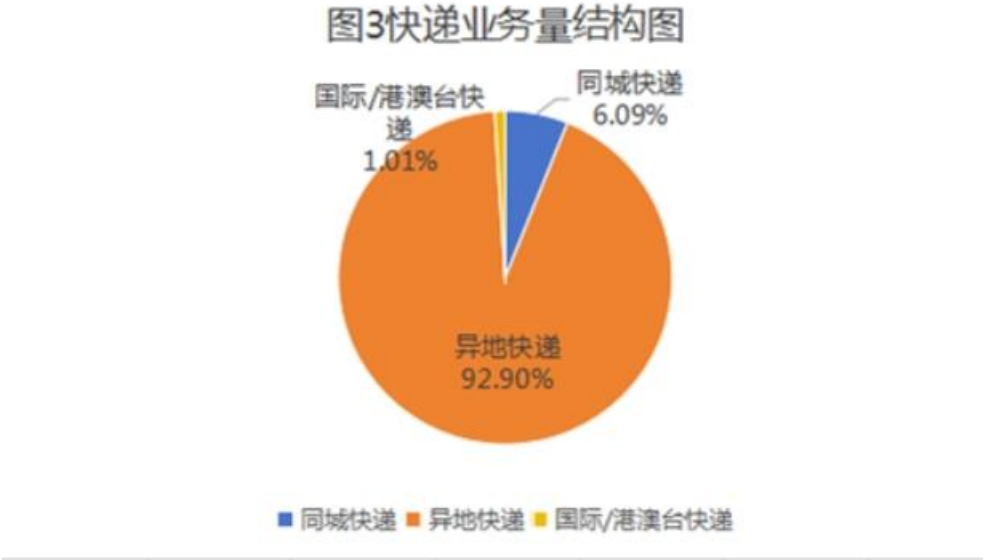
图1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亿件）





1-9 月，同城、异地、国际/港澳台快递业务量分别占全部快递业务量的6.09%、92.90%和 1.01%。与去年同期相比,同城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下降 1.59

个百分点，异地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上升 1.50 个百分点，国际/港澳台业务量的比重上升 0.09 个百分点。



1-9 月，快递与包裹服务品指数 CR8 为 89.58，较 1-8 月上升 0.17。

备注: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量稳质升! 前三季度山东外贸进出口 2.62 万亿元

今年以来,在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下,山东推动一系列稳外贸政策接续发力、落地见效,进出口展现出顽强韧性,扛住了压力、顶住了冲击,实现了稳健增长。据海关统计,前三季度,山东省外贸进出口 2.62 万亿元,同比增长 5.5%,高于全国 1.5 个百分点,其中出口 1.6 万亿元,增长 5.3%;进口 1.02 万亿元,增长 5.8%。山东外贸既稳住了“量”的基本盘,又实现了“质”的稳步提升,是实实在在的高质量发展,体现了“走在前、挑大梁”的责任担当。

“量稳”主要体现在 3 个方面:

一是规模稳。前三季度,山东外贸进出口稳居全国第五位。出口、进口均衡发展,增速均超过了 5%,规模均创历史同期新高,出口已连续 7 个季度保持增长,进口延续了 3 个季度的增长态势。

二是主体稳。前三季度,山东有进出口实绩的企业 7.3 万家,增加 5400 余家,其中民营企业达到 6.8 万家,实现进出口 1.98 万亿元,增长 6.8%,占全省比重提升至 75.7%，“主力军”作用更加突出。海关加大企业信用培育力度,新增 AEO 企业 49 家,全省 AEO 企业进出口 5711.3 亿元,增长 4.3%。

三是需求稳。山东工业经济保持稳中向好态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工业投资增速均高于全国,支撑大宗商品进口实物量稳定增加,前三季度,原油、金属矿砂进口值分别增长 10.9%、27.1%,合计拉动全省进口增长 7.6 个百分点。消费品进口保持快速增长态势,进口增长 13.5%,其中食用水产品、干鲜瓜果及坚果、医疗保健品增长超 2 成。

“质升”主要体现在 3 个方面:

一是产品结构优化。前三季度,

机电产品出口增长 9.9%，对全省出口增长的贡献率近 9 成。其中，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旺盛，电子元件、电脑及其零部件、游戏机出口分别增长 20.4%、13%、48.3%；船舶、汽车订单充足，出口分别增长 58.5%、11.9%。“山东好品”影响力日益凸显，自主品牌产品出口增长 10.9%，占比提升至 26.2%。

二是市场布局多元。“万企出海鲁贸全球”取得积极成效，区域合作潜力逐步释放，外贸“朋友圈”更加均衡多元。前三季度，山东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9.2%，占比提升至 64.2%，对非洲、中东、中亚增长均超 20%，新兴市场成为增量主力。同时，对欧、日、英等发达市场进出口也保持正增长。

三是物流通道升级。智慧海关与智慧口岸融合发展，以科技赋能提升监管效能，畅顺国际物流通道为外贸

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今年以来，“山港通”模式试点大幅提升了港口群综合协作效能，内陆港设立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实现了海港内陆港的协同联动，山东水路运输进出口增长 7.2%；济南和青岛获批国家中欧班列集结中心，海关监管铁路运输出口货运量增加 10.8%；国际公路运输（TIR）快速崛起，公路运输进出口增长 14.1%；海关创新“空侧直通”监管模式，助力航空货运不断提速，进出口增长 3.5%。

总的来看，山东外贸既有量的稳步增长，又有质的有效提升，对全国增长的贡献率达 10.5%。下一步，将坚决落实海关总署和山东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不断提高监管效能、筑牢国门屏障，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降本增效，为全年外贸稳量提质贡献海关力量。

2025年9月份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分析 报告

2025年9月，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延续调整行情，远洋航线市场运价持续回落，拖累综合指数继续下跌，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中国出口集装箱综合运价指数月平均值为1120.52点，较上月平均下跌6.0%；反映即期市场的上海出口集装箱综合指数月平均值为1288.82点，较上月平均下跌12.5%。

1.港口集装箱吞吐量保持增长，船舶租赁市场租金走势分化

①2025年8月，我国主要港口经营情况良好，集装箱吞吐量较去年同期保持增长态势。据统计，8月份全国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149万TEU，较去年同期上涨6.5%。其中，沿海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775万TEU，同比上涨6.8%；内河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73万TEU，同比上涨4.2%。

②集装箱租船市场行情高位徘徊，船舶租赁市场不同船型的租金互有涨跌。据克拉克森统计，9月份，1000TEU、1700TEU、2750TEU、6500TEU、9000TEU船舶租金较上月分别上涨0.5%、下跌1.7%、持平、上涨0.6%、上涨0.3%。

2.欧地运价持续下行

欧地航线，运输需求相对平稳，欧地航线延续调整行情，即期市场订舱价格持续下行。9月，中国出口至欧

洲、地中海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分别为1512.23点、1757.02点，较上月平均分别下跌14.3%、9.3%；反映即期市

场的上海港出口至欧洲和地中海基本港市场运价平均值分别为 1123 美元

/TEU 和 1708 美元/TEU，较上月环比分别下跌 37.5%、24.4%。

3.北美市场先涨后跌

北美航线，市场运价在上半月表现坚挺，但由于运输需求缺乏进一步增长的动能，供需基本面缺乏支撑，即期市场订舱价格在下半月有较大幅度的回落。9 月，中国出口至美西、美东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分别为 790.62

点、937.72 点，分别较上月平均下跌 3.6%、5.8%；反映即期市场的上海港出口至美西和美东基本港市场运价平均值分别为 1914 美元/FEU 和 2831 美元/FEU，较上月环比分别上涨 4.3%、0.3%。

4.波红市场呈现上涨

波红航线，运输需求总体平稳，市场运价保持上涨走势，但即期市场订舱价格已出现回落。9 月，中国出口

至波红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为 1257.27 点，较上月平均上涨 11.6%。

5.澳新运价平稳上涨

澳新航线，运输需求保持向好态势，推动市场运价继续平稳上涨。9 月，

中国出口至澳新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为 1115.73 点，较上月平均上涨 5.9%。

6.日本运价小幅上涨

日本航线，运输需求总体稳定，市场运价小幅上涨。9 月，中国出口至日本航线运价指数平均值为 963.41 点，较上月平均上涨 2.3%。

2025 年 9 月份中国沿海（散货）运输市场分析报告

本月，煤炭需求季节性转淡，贸易商采购减少，沿海市场整体船多货少，综合指数小幅下跌。9月26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沿海（散货）综合运价指数报收1027.11点，比上月末下跌2.5%，月平均值为1006.71点，环比下跌5.9%。

1. 煤炭运输

市场需求方面，沿海电煤日耗小幅下降，煤炭消费水平进入淡季。沿海八省电厂日耗下跌至211.5万吨，存煤可用天数增加至16天左右。运价走势方面，本月中旬，“双节”临近，下游提前备货需求释放，激发市场采购热情，华东及长江流域市场货盘集中释放。同时，天气影响船舶周转，船东挺价情绪较浓，运输市场热度上升较快，沿海煤炭运价上行。临近月末，南方高温天气范围逐步收缩，沿海电煤日耗进入季节性回落阶段，需求端

整体延续疲弱表现，节前集中补库过后，沿海煤炭运价持续下跌。

9月26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煤炭货种运价指数报收1021.48点，比上月末下跌4.3%，月平均值为999.28点，环比下跌8.7%。9月30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中国沿海煤炭运价指数（CBCFI）中，秦皇岛港至张家港（4-5万dwt）航线市场运价为24.4元/吨，比上月末下跌2.3元/吨，月平均值为25.6元/吨，环比下跌6.9元/吨；华南航线，秦皇岛港至广州（6-7万dwt）航线市场运价为30.0元/吨，比上月末下跌5.2元/吨，月平均值为31.8元/吨，环比下跌9.5元/吨。

2. 金属矿石运输

本月，钢材库存持续累积，成材价格下跌，铁矿石需求持续下行。长假前夕，钢企补库需求有序释放，提振钢厂生产动能，对铁矿石需求有所支撑。同期，铁矿石供应环比回升，

国内港口库存环比增加，整体供应宽松，终端采购节奏不变，沿海矿石运价走势略有下跌。9月26日，金属矿石货种运价指数报收1013.63点，比上月末下跌1.9%，月平均值为1006.86点，环比下跌2.6%。

3.粮食运输

本月，产区新季玉米上市逐渐增加，市场流通粮源增加，叠加前期局部降雨天气致使部分饲料企业及加工企业玉米库存下滑至低位，企业收购积极性较高，玉米价格小幅上涨。同时，受台风影响，南方港口玉米到港速度放缓，可用运力收紧，沿海粮食运价小幅上涨。9月26日，粮食货种运价指数报收922.59点，比上月末上涨4.2%，月平均值为896.80点，环比上涨2.7%。

4.原油及成品油运输

本月，国际原油价格小幅震荡，国内成品油价格平稳运行。“十一”及中秋长假将至，汽油提前备货需求释放。柴油虽进入传统需求旺季，但下游采

购心态谨慎，抑制柴油需求释放。主营炼厂与山东地炼开工率小幅波动，运输市场拉运节奏不变，沿海成品油运价小幅下跌。9月26日，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成品油货种运价指数为1329.61点，比上月末下跌1.9%；原油货种运价指数为1731.52点，比上月末上涨6.5%。

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听取关于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落 实情况汇报等

国务院总理李强 10 月 17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关于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落实情况汇报，部署拓展绿色贸易的有关举措，研究进一步做好粮食和农业生产工作，审议通过《生态环境监测条例（草案）》和《对外使用国徽图案的办法（修订草案）》。

会议指出，物流在畅通国内大循环、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中发挥着重要基础支撑作用。要持续推动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加快建设供需适配、内外联通、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现代物流体系，深化货物运输结构调整，加强多式联运管理制度、规则标准协调衔接。要加大物流仓储设施等领域投资，优化布局、完善功能，加快物流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要推进物流数据开放互联，推动人工智能等与物流深度融合，促进物流数智化发展。要加大对物流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短期融资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推动物流主体做强做优做大。

会议指出，发展绿色贸易是促进贸易优化升级、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加快建设贸易强国的重要举措。要加快完善绿色贸易政策制度体系，加强与产业、科技、财税、金融等政策衔接协同，为绿色贸易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要提升外贸企业绿色低碳发展能力，推动企业开展绿色设计和生产，建设绿色贸易公共服务平台。要拓展相关产品和技术进出口，加强国际交流与沟通，加快建立与国际接轨的绿色低碳产品、技术和服务标准体系。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协同抓好粮食生产，全年粮食有望再获丰收，菜篮子产品供应充足。要强化底线思维，加强部门协作，再接再厉抓好

秋收秋种，统筹做好种子、化肥等农资保供稳价。要充分发挥政策性收储托底作用，支持市场化主体加大收购力度，切实保障农民收益。要用好农业救灾资金，做好保险理赔，努力减轻农民因灾损失。

会议指出，要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健全天空地海一体化监测网络，完善监测标准和规范，加强监测数据质量管理，为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会议指出，国徽是国家的象征和标志。要进一步强化公民、组织的国家意识，在对外交往中严格按照规定范围、方式、程序使用国徽图案，切实维护宪法权威和国家形象。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2025 年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重点市) 建设培育名单公示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部署，我部组织第二批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重点市）建设培育工作，形成了 2025 年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重点市）建设培育名单。现将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2025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5 日（5 个工作日）。公示期内（以材料寄出邮戳时间为准），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反映。

联系电话：010—59192106/3147
(传真)

附件：2025 年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重点市）建设培育名单

- 1.北京市顺义区
- 2.天津市静海区
- 3.河北省泊头市
- 4.河北省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 5.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
- 6.河北省邯郸经济技术开发区
- 7.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
- 8.山西省万荣县
- 9.山西省吉县
- 10.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 11.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
- 12.辽宁省瓦房店市
- 13.吉林省松原市宁江区
- 14.黑龙江省富锦市
- 15.江苏省常熟市
- 16.浙江省余姚市
- 17.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

- | | |
|------------------|------------------|
| 18.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 | 41.重庆市忠县 |
| 19.江西省宜丰县 | 42.重庆市奉节县 |
| 20.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 | 43.四川省彭州市 |
| 21.江西省彭泽县 | 44.四川省古蔺县 |
| 22.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 45.贵州省盘州市 |
| 23.山东省莘县 | 46.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 |
| 24.山东省费县 | 47.云南省宾川县 |
| 25.山东省肥城市 | 48.云南省文山市 |
| 26.山东省青州市 | 49.陕西省周至县 |
| 27.河南省内黄县 | 50.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 |
| 28.河南省获嘉县 | 51.陕西省宜川县 |
| 29.河南省邓州市 | 52.陕西省蒲城县 |
| 30.河南省沈丘县 | 53.宁夏回族自治区永宁县 |
| 31.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 | 5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市 |
| 32.湖北省秭归县 | 5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沙湾市 |
| 33.湖北省随县 | 56.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石河 |
| 34.湖南省武冈市 | 子市 |
| 35.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 | |
| 36.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 |
| 37.广东省开平市 | |
| 38.广西壮族自治区上林县 | |
| 39.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南区 | |
| 40.重庆市南川区 | |

集装箱+大宗散货！2025 年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培育典型案例发布

日前，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发布 2025 年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培育典型案例。此次公布的典型案例，包括集装箱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和大宗散货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南昌—宁波舟山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等 10 个，“山西地区—山东日照港”大宗散货重去重回铁水联运线路等 5 个入选典型案例。

为深入落实《推进铁水联运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 年）》任务要求，发挥水路、铁路运输比较优势和综合运输组合效率，加快运输结构调整优化，推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等积极推进铁水联运交通强国建设试点任务，打造了一批铁水联运示范工程。去年 11 月，相关单位联合发布了 2024 年集装箱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培育典型案例，“义乌—宁波舟山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等 12 个品牌线路入选。

2025 年集装箱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培育典型案例遴选结果

序号	线路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推荐单位
1	“南昌—宁波舟山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宁波铁路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2	“瓦日铁路—京杭大运河”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济宁港航梁山港有限公司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3	“重庆—宁波舟山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4	“江苏苏北地区—上海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5	“东北内陆—营口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省交通运输厅
6	“河北陆港—天津等港口”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河北陆港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7	“南昌—厦门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厦门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8	“醴陵—盐田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深圳平盐海铁联运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9	“徐州—连云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徐州淮海国际陆港控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10	“西安—武汉港”集装箱铁水联运线路	武汉中远海运港口码头有限公司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

2025 年大宗散货铁水联运品牌线路培育典型案例遴选结果

序号	线路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推荐单位
1	“山西地区—山东日照港”大宗散货重去重回铁水联运线路	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2	“皖北地区—芜湖裕溪口—长三角地区”沿长江港口煤炭铁水联运线路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芜湖裕溪口港物流有限公司、马鞍山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3	“包头—曹妃甸港”重去重回铁水联运线路	河北港口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4	“城陵矶港—岳阳北站—京广铁路—涟源钢铁”铁矿石铁水联运线路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5	“大湾区—梧州港—桂东地区”煤炭铁水联运线路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梧州新港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广西交投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梧州市港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三季度我国冷链物流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

由央视新闻端知，在政策指引与市场需求的带动下，三季度我国冷链物流运行稳中有增，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数据显示，三季度我国食品冷链物流业务总需求量为 1.173 亿吨，同比增长 4.72%，增速较二季度加快 0.16 个百分点。今年前三季度，食品冷链物流业务总需求量为 3.093 亿吨，同比增长 4.49%，增速较上半年加快 0.14

个百分点。

三季度，生鲜电商销量同比增长 15% 左右，保持两位数增长，其中果蔬类产品增长最快。

从收入来看，三季度食品冷链物流服务企业总收入为 1449.7 亿元，同比增长 3.92%，增速较第二季度加快 0.2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食品冷链物流服务企业总收入为 4249.1 亿元，同比增长 3.85%，增速与上半年基本持平。

冷链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

今年三季度，冷链基础设施建设也保持了较好的增长，冷库规模持续扩容，冷藏车销量稳步提升。

在各级政府规划引导与市场需求带动的双重作用下，我国冷库规模持续扩容。截至 2025 年三季度，冷库总容量为 2.63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35%，其中，三季度新增容量 253.59 万立方米。专家表示，在冷库去存量化的大背景下，冷库建设逐渐趋于理性，冷库容量增速放缓。同时，企业调研显示，冷库租金低位运行，企业利润空

间受到挤压。受政策补贴赋能以及多地路权对新能源车开放，叠加冷链城配需求旺盛，新能源冷藏车销量持续增长，带动冷藏车销量稳步提升。三季度冷藏车销量为 23251 辆，同比增长 41.40%，其中新能源冷藏车销量为 10024 辆，同比增长 125.05%。

专家表示，在各地政策的持续补贴支持以及路权开放的驱动下，四季度新能源冷藏车销量预计会持续增长，新能源冷藏车渗透率预计提升至四成左右。

济南市印发加快推进现代物流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2025年10月29日，济南市口岸和物流办公室、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印发《加快推进济南市现代物流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

《方案》明确“融合发展水平显著提高、物流服务能力明显增强、物流产业规模持续壮大、社会物流成本稳步降低”四大工作目标；重点实施“企业管理融合发展、业务流程融合协同、设施设备融合联动、标准规范融合衔接、信息资源融合共享”五大工程；从“加强组织协调、强化要素保障、发挥引领作用”三方面强化支撑，确保方案落地。

《方案》系统谋划了济南市现代物流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的行动路径，将有力促进“两业”协同联动、跨界融合，推动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助力打造北方商贸物流中心，为强省会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山东发布首个省级低空信息基础设施专项规划

近日，山东省通信管理局、省发改委、省自然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联合印发《山东省低空信息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系全国首个省级低空信息基础设施专项规划。

规划明确了九方面重点任务，包括加强低空通信网络覆盖，构建精准导航定位能力，强化实时监视监测能力，部署云边网端协同低空智算体系，支持打造低空融合感知平台，支持制定低空通信网络标准规范，促进低空经济创新应用，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保障，提升要素支持完善产业链条。

规划提出，以济南、青岛为双核，率先对“一级核心节点、二级重要节点、三级一般节点”“生产作业、公共服务、低空物流、低空交通出行、低空文体消费”起降场实现低空通信网络全覆盖，积极推进集通信、导航、监视能力于一体的低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与落地，进一步加快构建低空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夯实低空经济发展的数字底座。力争到 2026 年底，实现济南、青岛城区重点航路的连续覆盖；到 2027 年底，实现济南、青岛全城全域连续覆盖，全省其他 14 市重点航路的连续覆盖，保障全省低空通信基础设施水平走在全国前列；到 2035 年底，构建一套“空天地一体、通感算智融合”的智能化、全覆盖、高可靠、高安全的低空通信网络数字基础设施。

小清河“海河联运”通道再添新动能

近日，“鲁清 001”轮经小清河靠泊山东港口渤海湾港潍坊港区 20#泊位，船上来自济南中欧班列的空集装箱顺利卸船，随后将通过“潍坊-青岛”内支线运抵青岛装货后发运海外，标志着渤海湾港“海河联运”通道成功贯通陆上与海上丝绸之路，为全省多式联运体系建设写下关键一笔。



作为小清河复航后打通“河海联运”通道的重要实践，这批空箱首次依托小清河内河航运网络，从济南港启程，经“小清河+山港快线”新通道直达青岛港铁路场站，后续将重新装载货物，部分搭乘中欧班列送往亚欧大陆各国，另一部分通过青岛港外贸航线发往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小清河这条“黄金水道”成为“钢铁驼队”与“货轮舰队”的关键衔接，打通除公路、铁路以外的第三条空箱调运通道，在山东构建起更高效、更经济、更稳定的物流新格局，对推动“公转水”、增强供应链韧性和绿色航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以往空箱从济南到青岛港，要么靠公路长途运输，运输成本高，要么走铁路，调度周期相对较长。现在通过海河联运模式，运输成本降低 15%左右，单次运输时间也得到缩短。”渤海湾港市场营销中心业务经理王鹏在作业现场介绍，为保障此次首航顺利，市场营销中心提前与相关部门对接，制定了“卸船+转运”全流程方案，确保每个环节无缝衔接。



此次作业深度串联小清河内河航运优势与山东港口沿海港口网络。其中，“山港快线”作为省内港口间的快速海上纽带，已实现青岛港、潍坊港等核心港口的紧密联动，而小清河凭借贯通鲁中、连接渤海的区位优势，成为内河与沿海运输的关键桥梁。两者协同形成的“河海联运”模式，正推动山东物流地图重构，为内陆腹地对接全球市场开辟新通道，也为长三角、环渤海地区货物中转提供更优选择。

渤海湾港“海河联运”新模式展示出省内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强大潜力，为进一步整合交通资源、促进物流大通道建设提供借鉴。随着小清河沿线产业的陆续发展，渤海湾港将携手小清河沿线港口及企业，加速建设内外联通、智慧高效、绿色低碳的现代化多式联运体系，为山东港口“三大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山港通”智能转运释放规模效益

日前，满载外贸集装箱的“惠州 66”轮在山东港口日照港办结海关手续后，抵达青岛港前湾港区集装箱码头，准备转运出口。与以往不同的是，这批货物通过全新启用的“山港通”智能转运新模式，在属地港口日照港完成通关后，无需重复办理流程，直接搭载青岛港的远洋干线发往世界各地，这标志着“日照—青岛”双向航线首次启用智能转运新模式，实现了货物在两港间自由转运。

该模式由青岛海关与山东港口创新打造、青岛港推动落实，通过“枢纽港+支线港”的“两两组合”运营架构，实现货物在港口间智能转运，为企业打通更便捷的海上通道。以出口为例，货物运抵支线港后，客户在报关时仅需勾选“组合港”选项，支线港海关即可完成通关查验手续，后续通过港口调运，水驳至枢纽港出境，实现港口作业无缝衔接。支线船舶航行过程由海关智能转运平台全程监控，确保货物安全无忧。

7月1日，“山港通”在“威海—青岛”航线成功试点，每周达到8班船的

驳运周转，助力青岛港提升超 1 万标箱的转运量，货物舱单放行时间从原来的 45 小时大幅压缩至 1 小时以内。如今，“山港通”在“日照—青岛”双向航线全面启用，规模效益正加速释放。目前，已有 18 艘集装箱货轮往来“威海—青岛”“日照—青岛”航线，预计每月可带来超过 5 万标箱的新增转运量，助力客户每月节省综合成本超 200 万元。

“这种‘制度创新+技术赋能’的核心驱动，打破了区域限制与行政边界，重构港口协作机制，实现集装箱运输‘一次委托、一单到底、全程无忧’，为各区域港口群协同发展贡献了‘山东方案’。”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口岸服务与数字化部副主任杨玫说。

“山港通”智能转运模式将单票申报数据由 40 余项简化为 6 项，申报手续更简化。通过海关监管创新与港口运营机制改革的有机结合，实现企业在“家门口”便捷通关、直接装船，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山东将继续加快推进“山港通”智能转运模式在“1+6”港口集群复制推广，尽快释放规模效益。

山东航空开通南京直飞达卡国际货运航线

2025年9月27日，山东航空“南京-达卡”国际货运航线正式开通。首班航班满载货物17吨，从南京禄口国际机场顺利飞抵孟加拉国达卡国际机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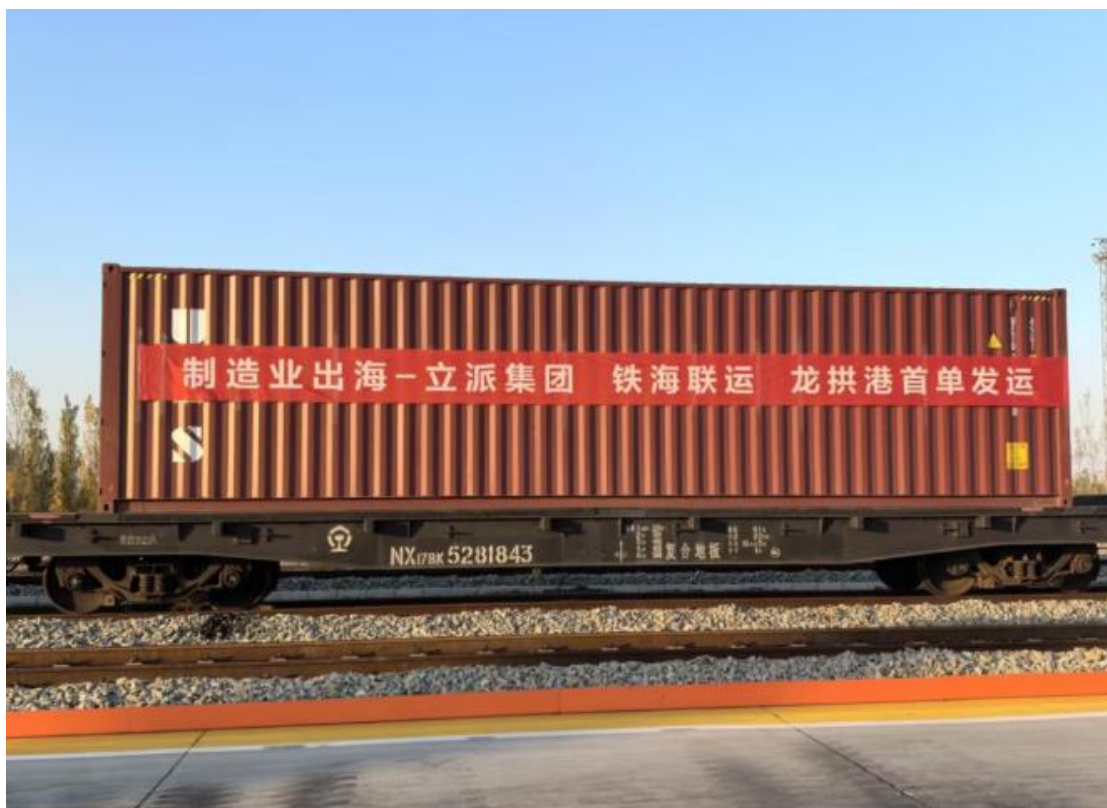


作为孟加拉国的经济中心与交通枢纽，达卡地区航空物流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该航线使用 B737-800BCF 飞机执飞，计划每周运行 3 班。新航线的开通，标志着山航进一步加大对货源地江苏市场的运力投入，是公司织密亚洲货运网络的关键一步，也将为深化中孟两国经贸往来、服务“一带一路”倡议注入新的物流动力。山航将依托该航线，持续提升货物操作效率与全流程服务品质，更好地满足跨境电商、高端制造等客户的国际物流需求。

新航线的开通是起点，优质稳定的运营才是关键。山航将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和运营效益，确保航班安全平稳运行，把“南京-达卡”航线打造成为一条安全、高效、便捷的国际货运通道。

济宁能源集团开辟“济宁制造”出海新通道

11月2日，一列装载立派集团工程机械设备的集装箱列车在龙拱港顺利发运，标志着集团为本土制造业量身打造的“铁海”联运出口新通道正式拉开大幕。



此次发运是山东立派机械集团通过新通道的首单业务，产品从龙拱港铁路专用线启程，经铁路运输直达青岛港，随后换乘国际远洋货轮跨洋抵达法国。这一“铁路+海运”的多式联运模式，实现了内河港与沿海港的无缝衔接，为“济宁制造”联通全球开辟了高效便捷的国际物流新路径。

作为山东省乃至全国重要的制造业基地，济宁产业基础雄厚、门类齐全，但本土制造企业出海常面临物流链路长、环节多、时效难保障等痛点。对此，济宁能源集团充分发挥“公铁水港”一体化协同优势，为客户定制“公路集港+铁路

干线+海运出境”全链条多式联运解决方案。通过精准调配港口、铁路、物流等资源，有效压缩中间冗余环节，打破传统物流“截港时间”限制，实现货物从工厂到海外目的地的稳定高效转运，既降低企业物流成本，更切实解决“出海难、出海慢”的核心诉求。

“以往产品出口要经复杂陆路运输才能抵港，现在从龙拱港直接发运，流程更简化、时间更可控、成本更优化！”立派集团业务经理对首单顺利实施振奋不已，“这条新通道就是我们企业拓展欧洲及全球市场的‘快车道’，为我们注入了强大信心！”

此次立派集团工程机械设备的成功发运，不仅是单一业务的突破，更打造了济宁制造业企业出海可复制、可推广的“物流样板”。作为服务区域实体经济的主力军，济宁能源集团将以此为契机，深化济宁市腹地制造业企业出海服务，面向全市制造业适箱企业开展精准推广，持续构建更高效、更经济、更稳定的物流通道；未来更将依托产业链、供应链优势，不断创新物流服务模式，在服务本土企业“走出去”、推动区域外贸高质量发展中彰显国企担当，为“济宁制造”联通全球注入更强劲的能量力量。

打破“单一”运输局限，打造“公铁联运” 协同保障格局 ——内蒙物流筑牢保供“生命线”

8月23日，一列满载铝土矿的专列从天津港驶抵山西兴县，标志着天津港至华兴铝业进口矿石铁路运输通道正式打通。这不仅是内蒙物流构建“公铁联运”保供体系的重要突破，也为华兴铝业原料保供运输屏障的筑牢添上了关键一笔。



“三年砥砺磨一剑”，这条专线的落地始于对痛点的精准破解。之前，华兴铝业原料保运仅采用单一的公路运输模式。在极端天气、道路管制等特殊情况下，往往会造成运费上涨、运输周期变长，成为保供“瓶颈”。从2022年开始，内蒙物流就将“公铁联运”作为突破方向。尽管面临线路规划繁杂、多部门协作困难等诸多挑战，但积极探索的步伐从未停止。分管领导率领营销中心业务人员，对从港口到华兴铝业的运输路线及周边场站进行多次调研排查，逐渐打造出多套

完备方案，为后续实施奠定了基础。



“机会只留给有准备的人”，国家“公转铁”“散改集”运输结构调整政策的持续深化，为专线开通送来“东风”。2025年初，内蒙物流抓住政策契机，联合铁路部门、港口单位和华兴铝业，经多轮方案优化筛选与跨主体协调沟通，历时8个月突破阻碍，成功获取最优铁路运输政策，助力天津港至孝义地区铁路专列首发。

始终践行“国之大者”，绿色发展更彰显央企担当。内蒙物流在铁路站点到华兴铝业的短倒运输流程中，全面使用120多辆新能源车（含80多辆氢能源车、40多辆电动新能源车），既实现货物短倒高效连接，又达成“零排放、低污染”的绿色运输，提高服务质量，践行央企社会责任。当前，华兴铝业改良运输结构，采用公路运输与公铁联运结合方式，弥补单一公路运输缺陷，解决特殊时段交通管制和恶劣天气导致的运输受阻问题，为企业原料供应上“双保险”。截至10月30日，内蒙物流通过该联运通道运输原料43列，总重13.86万吨，提升运输可靠性，避免不可抗力致运输成本上升，稳固企业保供“生命线”。

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调研蜗牛货车网：推动二手车出口外贸新业态高质量发展

11月5日下午，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外汇管理一处处长刘大勇一行莅临蜗牛货车网开展二手车出口外贸新业态专题调研活动。中国人民银行济宁市分行行长孙丹，中国银行济宁分行行长姜立民，济宁银行董事长杜强，梁山县政府副县长王宁等领导全程陪同，广安车联集团总裁何兆广热情接待并作工作汇报。



来访领导一行首先到达公司场区实地参观调研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参观结束后，领导们前往公司会议室进行座谈。座谈会上，何兆广总裁首先对刘大勇处长一行的莅临指导表示衷心感谢，随后围绕蜗牛货车网二手车出口外贸新业态的发展情况作详细汇报。他重点介绍了公司在二手车源整合、车辆检测评估、出口报关流程优化、海外市场开拓等核心环节的运营模式，结合具体数据阐述了公司自开展二手车出口业务以来的业绩成果、增长态势及对地方外贸发展的贡献。

刘大勇处长认真听取汇报后，对蜗牛货车网在二手车出口领域的探索实践及取得的成效给予肯定，针对企业提出的问题逐一回应，从外汇结算便利化、风险防控等专业角度给出指导意见，表示外汇管理部门将积极对接企业需求，助力外贸新业态规范健康发展。



何兆广总裁表示，下一步，在各级部门指导下，公司将依托国内最大最具影响力的二手载货车线下交易市场，持续放大全球辐射力，建设国际化二手车交易平台，构建“二手车流通+再制造”“国内+国外”双循环特色生态。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倡议，稳健拓展二手车出口，助推外贸提质升级，激活国内汽车消费，服务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诸城市新起点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诸城市新起点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山东诸城，是一家集物流规划、运输、仓储配送、物流信息化标准化输出于一体的综合型智慧物流企业，拥有十余年物流运输经验。公司在北京、上海、杭州、南京、成都、南充、淄博、临沂、潍坊等城市设有运营网点或办事处，业务覆盖商品车整车物流、零部件配送、大件运输及普货运输等领域，具备大件运输资质。

新起点整合专业人工驾驶员 800 余人、运输车辆 1400 余台，年发运车次超过 11800 次，商品车发运量达 4.2 万台，仓储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客户满意率 99.6% 以上。公司服务多家知名主机厂品牌，与福田汽车、吉利汽车、雷驰汽车、凯马汽车、开沃集团、正泰集团、菜鸟集团、普田物流、吉速物流等知名企业和合作伙伴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以“让物流更简单”为使命，秉持“服务至上、诚信合规、团队协作、责任担当”的核心价值观，推动物流标准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基于自主研发的“新起点物流管家”系统实现从接单、调度、运输到结算的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并积极探索 AI 技术在调度优化、成本控制、安全监测等场景中的应用。

未来，新起点将持续以服务、创新与安全为引领，为客户提供更高效、更可信赖的现代物流解决方案。

山东聚航智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聚航智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注册资金 2000 万元，是数智化供应链金融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2023 年聚航公司完成自建平台团队搭建，打造聚航联合智慧运输平台（聚航智运），向市场供需双方提供智能匹配与供应链线上交易，并围绕多式联运及储运结合等多种场景，提供物流运营管理、供应链服务、贸易、金融、保险、油品、ETC、物流大数据等综合服务。

平台推出多款供应链金融产品，包括：

“聚力保”——与保险公司及担保机构合作，为客户提供运费保证保险；

“航贸通”——为客户端及其上下游企业提供涵盖信息技术、数字物流、实体物流及大宗贸易的全流程服务；

“智油行”——为司机和船主提供油品支持，缓解运输过程中的资金压力；

“运力贷”——联合银行线上资金支持，为车主及船主提供便捷的贷款服务。

聚航智运深度融入淮海经济带国家战略（覆盖徐州、枣庄等 10 余地市）辐射长三角，依托连云港新亚欧大陆桥枢纽优势，构建全域物流网络。平台借力区域产能扩张与产业升级机遇，业务量持续攀升。通过整合物流、金融、贸易、数据服务（油品/ETC/保险等），显著降低企业成本并提升政府税收。精准响应国家物流高质量发展政策，以“运力+金融+数据”三链融合构建智慧供应链生态，抢占内河联运与多式联运创新高地，致力成为淮海经济带智慧物流标杆平台，驱动区域产业升级。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鲁物流协字〔2025〕11号

关于公布 2025 年第十四批山东省物流企业 与物流园区等级评估工作结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山东省物流企业与物流园区第十四批等级认定和第十一批等级复评工作的通知》（鲁物流协字〔2025〕3号）的工作部署，按照《山东省物流企业星级划分与评定》（DB37/T 2107-2012）、《山东省物流园区等级划分与评定》（DB37/T 2114-2012）（鲁质监标发〔2012〕65号）两项标准要求，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组织的第十四批星级物流企业及等级物流园区评估工作已经圆满完成。

经过专家评审小组严格的材料审核及现场评审，对企业和园区的经营规模、设备设施、管理及服务、人员素质、信息化水平以及综合情况等内容按照评定标准逐项进行评分，山东省第十四

— 1 —

批星级物流企业与等级物流园区评估工作共确定五星级物流企业 10 家，四星级物流企业 7 家，三星级物流企业 11 家，二星级物流企业 2 家；Ⅲ级物流园区 5 家，Ⅱ级物流园区 4 家。（名单见下表）

公布的星级物流企业和等级物流园区将优先享受有关政策支持，优先安排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组织的管理人才培养、行业交流、标杆培育等专项活动。希望列入第十四批等级评估名单的企业，以合规经营为基础，持续规范物流业务运营管理；以提质增效为核心，进一步提升专业化、集约化物流服务水平；以做大做强为目标，加快推进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实现规模化与高质量发展，为助力山东省现代物流强省建设、推动全省物流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附件：2025 年山东省第十四批物流企业与物流园区等级评估结果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2025 年山东省第十四批物流企业与物流园区
等级评估结果

序号	地市	企业名称	星级/等级
1	烟台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	潍坊	潍坊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
3	济宁	济宁港航梁山港有限公司	★★★★★
4	济宁	济宁江北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
5	泰安	山东岳华能源储备物流有限公司	★★★★★
6	泰安	山东长鑫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
7	泰安	山东能源鲁西储配煤有限公司	★★★★★
8	日照	山东浩宇物流有限公司	★★★★★
9	青岛	青岛智链顺达科技有限公司	★★★★★
10	德州	山东鲁北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	济南	山东航天九通车联网有限公司	★★★★★
12	济南	济南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
13	济南	山东新华物流有限公司	★★★★★
14	淄博	中铝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
15	烟台	山东兴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
16	潍坊	山东中盈现代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
17	威海	山东家家悦物流有限公司	★★★★★
18	济南	山东汇宝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

序号	地市	企业名称	星级/等级
19	济南	山东极兔供应链有限公司	★★★★
20	淄博	淄博中汇运输有限公司	★★★★
21	东营	东营明晟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
22	烟台	山东鸿程物流有限公司	★★★★
23	潍坊	潍坊润诚佳惠物流有限公司	★★★★
24	潍坊	诸城市新起点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5	德州	山东征途物流有限公司	★★★★
26	德州	山东博众大件运输有限公司	★★★★
27	临沂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8	临沂	山东盛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
29	青岛	青岛交运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
30	青岛	青岛中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31	济南	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Ⅲ级
32	潍坊	渤海水产城智慧冷链物流产业园	Ⅲ级
33	济宁	济州粮食产业园	Ⅲ级
34	聊城	聊城盖氏邦晔物流有限公司	Ⅲ级
35	临沂	兰田智慧物流港	Ⅲ级
36	青岛	和华科技物流园	Ⅱ级
37	潍坊	中凯智慧冷链物流园	Ⅱ级
38	德州	中庆国际智慧物流园	Ⅱ级
39	菏泽	菏泽交投物流园（现代粮油物流中心）	Ⅱ级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2025年9月15日印发

— 4 —

产业出海与中欧班列协同发展研讨会在济南举行

10月31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的产业出海与中欧班列协同发展研讨会在济南举行，本届研讨会以“通道枢纽联动，产业物流协同”为主题，聚焦政策解读、趋势研判、实践创新与资源对接。会议邀请了商务部研究院、国铁济南局、山东高速、上合示范区“丝路电商”综合服务中心、易运盈（山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专家，解读“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产业需求与物流投资机遇，分析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与TIR发展形势、中欧班列的发展与挑战，探讨发挥铁路运输优势助力物流业降本增效，分享海外仓运营经验，为广大物流企业厘清产业出海和跨境物流的发展趋势和方向，明晰企业发展思路与重点，提供更加专业的视角、更加深入的思考和更有价值的借鉴。在产业出海与双循环发展的大背景下，协会重点聚焦中欧班列等国际物流通道的协同建设，整合资源，搭建平台，助力山东物流企业拓展国际市场空间，为产业出海竞争力提升注入新的动能。



会议同期发布了“2025 山东物流发展水平指数”，这是协会连续第 3 年发布此项行业指数。该指数对各区域物流发展水平进行系统评估，并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实际进行综合分析，为政府部门制定物流政策提供依据，为企业投资布局和市场决策提供参考。



为维护货车司机群体合法权益，规范交通运输新业态平台企业经营行为，推动道路货运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协会联合省内重点平台企业、货运企业共同发起制定了《保障货车司机合法权益自律公约》。公约围绕收费与服务规范、运价形成与权益保障、评价机制与纠纷化解、监督落实与执行约束等核心环节，明确平台企业、货运经营者的责任与义务，致力于构建平台、司机、企业之间和谐、可持续的行业生态。会议同期举行了第十四批星级物流企业和等级物流园区授牌仪式等活动。

省市物流业管理部门、行业协会负责人、院校和科研机构专家学者、协会会员代表、星级物流企业和等级物流园区，以及物流装备和信息化企业等单位负责人 150 多人出席研讨会。

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省物流职业技能（快递员）竞赛决赛成功举办

2025年10月24至25日，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省物流职业技能（快递员）竞赛决赛在山东英才学院北校区隆重举行。本次竞赛由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山东英才学院承办，山东大智云软件有限公司协办。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会长张亿贵、党支部书记鲁友水、副秘书长兼教育培训部部长陈华，山东大智云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勇，山东英才学院执行校长、党委副书记王晓娜，纪委书记、副校长李晓玲，副校长崔奎勇等领导出席了大赛开闭幕式等各项活动。



张亿贵会长指出，本次竞赛以“场景导向、职业导向”为核心，旨在选拔优

秀技能人才，营造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他勉励选手将所学所获应用于实践，为“技能兴鲁”战略贡献力量，并向赛事组织各方致以感谢。随后，参赛选手代表、裁判员代表进行宣誓。



参加本次竞赛决赛选手在激烈的竞技氛围中进行了为期两天的巅峰对决。参赛选手围绕快递运营专业知识综合能力测评、快递综合业务设计实操、快递运营技能实操三大核心模块展开角逐。赛事项目紧密对接行业真实场景，全面考核选手操作技能、效率及服务水平。选手们以专业素养与娴熟技能，展现了新时代物流从业者的精湛技艺与良好精神风貌。

10月25日下午，竞赛圆满闭幕。裁判长现场公布成绩，职工组与学生组分别评选出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8名。

通过举办本次竞赛，有效检验人才培养成效，竞赛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建”，推动高校物流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增强人才与市场需求的契合度，促进物流领域产学研深度融合与创新发展。

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省物流职业技能(仓储管理员)竞赛决赛成功举办

10月14-15日，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省物流职业技能(仓储管理员)竞赛决赛在山东轻工学院成功举办。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党支部书记鲁友水，山东轻工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袁雷等领导出席开幕式并致辞，学院党委委员、宣传部部长夏文燕主持开幕式。参加开幕式的还有学院相关处室及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以及各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和参赛选手。



本次决赛通过线上实操及线下理论知识考核和方案路演汇报的形式，全面展示了参赛选手在仓储规划设计、分析操作、成本控制和现场问题的分析与处理等专业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风采。



竞赛组委会邀请省内知名专家担任裁判,参赛选手在竞赛现场上演了一场知识、智慧与技术的大比拼。经过两天的激烈角逐,仓储管理员竞赛决赛共评选出职工组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8名;学生组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8名。获得决赛第1名的职工(教师)身份的选手,经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山东省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证书并给予一次性奖励。

本次竞赛由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山东轻工职业学院承办,北京京邦达贸易有限公司、北京京东乾石科技有限公司协办。通过竞赛检验人才培养成效,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建”,推动高校物流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增强人才与市场需求的契合度,促进物流领域产学研深度融合与创新发展。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SHANDONG PROVINCIAL LOGISTICS AND TRANSPORT ASSOCIATION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由具有代表性的交通、铁路、航空、邮政和重点工业、物流企业及其他相关组织共同组建成立的，实行行业服务与行业管理的非营利性社团组织。协会现有会员 800 余家，涵盖山东省 16 市。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设有由 70 余名国内知名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综合运输、物流园区、物流金融、物流装备、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物流标准化、危化品物流、物流教育等 9 个专业委员会。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积极宣传贯彻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入研究现代物流和交通运输发展的趋势与方向，牵头制定行业标准和规范，加强行业自律，开展行业统计等。协会实施与行业主管部门工作的“融合行动”，立足行业发展需求的“扎根行动”，服务会员成长的“伴随行动”，加强自身建设的“提能行动”，扎实推进“两个中心、一个智库、四个平台”工作重点。近年来，协会参与编制了《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山东省现代物流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行业规划，牵头制订了《山东省物流企业星级划分与评定》《山东省物流园区等级划分与评定》山东省地方标准，编写了《山东省工业物流发展模式研究报告》，参与了《山东省现代物流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2014-2020)》的调研和编写等。目前，物流数据中心框架基本形成，物流企业评价中心建设持续推进，物流智库作用愈发突出，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人才推荐与培训平台渐成良好生态，交流学习平台与业务合作平台日益稳固。协会担任山东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联络员，荣获“中国社会组织评估等级AAAAA 级”“山东省社会组织标杆”“物流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山东省工商领域优秀行业协会”“山东省五星级社会组织”“山东省五星级党支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优秀党支部”“金融创新奖”“校企合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协会作为政企之间、行业之间、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为物流行业发展研究的前沿阵地，作为企业家群体的精神家园与沟通交流平台，将在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发展中发挥越来越积极和建设性的作用。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入会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主营业务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企业邮箱		员工人数	
单位网址		注册资本	
上年度货运量 (万吨)		资产总额	
上年度税 总额(万元)		上年度资产 负债率 %	
园区规模(亩)		上年度营业 收入(万元)	
仓储面积(m²)		上年度净利 润(万元)	
货运自有车 (辆)		新能源货车(辆)	
整合社会车辆 (辆)		冷链车(辆)	
铁路专用线 (条)		集装箱专用车(辆)	
企业信息化水 平(信息平台或 自动化装备情 况)			

拟申请 会员级别	☐ 副会长单位 ☐ 理事单位 ☐ 会员单位					
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 务		技术职称		身份证号	
	办公电话		手 机		微信号	
	电子邮箱		专业特长		社会职务	
联系人	姓 名		部门及 职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微信号		电子邮箱	
业务涉及行业、 领域 (多选)	☐ 快消品 ☐ 煤炭 ☐ 其他大宗物资（粮食、矿建等） ☐ 装备制造业 ☐ 药品及医疗器械 ☐ 纺织服装 ☐ 农副批发市场 ☐ 汽车及零部件 ☐ 危化品及化工原料 ☐ 进出口贸易 ☐ 电商 ☐ 餐饮连锁商超 ☐ 物流教育 ☐ 家具家电 ☐ 其他_____					
业务涉及运输 方式 (多选)	☐ 公路运输 ☐ 铁路运输 ☐ 水路运输 ☐ 航空运输 ☐ 邮政快递 ☐ 多式联运 ☐ 集装箱运输（拖车集运） ☐ 大件运输、 ☐ 其他_____					
目前企业面临 的主要困难(多 选)	☐ 订单需求减少 ☐ 经营成本增加 ☐ 资金周转困难 ☐ 企业用工紧缺 ☐ 税费压力较大 ☐ 市场竞争加剧 ☐ 运输通行不畅 ☐ 土地 ☐ 设施场所获取难 ☐ 管理遇到瓶颈 ☐ 其他_____					
拟申请 会员级别	☐ 副会长单位 ☐ 理事单位 ☐ 会员单位					
业务类型 (多选)	☐ 物流园区 ☐ 城市配送 ☐ 冷链物流 ☐ 快递速运 ☐ 危化运输 ☐ 普货干线（合同物流） ☐ 零担快运 ☐ 跨境国际 ☐ 货运平台 ☐ 仓储物流 ☐ 物流教育 ☐ 其他_____					
服务需求	需要协会提供的服务（请划“√”） ☐ 协助行业标准的申报立项及起草报批 ☐ 寻求项目补贴及融资 ☐ 介绍投资项目 ☐ 相关的评优推荐 ☐ 介绍同行业务合作 ☐ 寻找海外合作 ☐ 境内外专业考察 ☐ 品牌打造与推广 ☐ 相关认证培训服务 ☐ 专项课题研究 ☐ 法律援					

	助和咨询 ☐ 管理难题咨询 ☐ 推荐及引进人才 ☐ 企业咨询与规划 ☐ 协助企业相关培训 ☐ 其他
单位类型	☐ 仓储企业 ☐ 物流园区 ☐ 干线物流 ☐ 专线物流 ☐ 零担物流 ☐ 危化品运输 ☐ 供应链企业 ☐ 信息化企业 ☐ 同城配送 ☐ 货贷企业 ☐ 设备制造 ☐ 仓储 ☐ 配送 ☐ 运输 ☐ 信息服务 ☐ 公共物流 ☐ 第三方物流 ☐ 网络货运企业 ☐ 冷链物流 ☐ 其他
拟加入专业委员会（可多选）	☐ 金融物流专业委员会 ☐ 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 ☐ 综合运输专业委员会 ☐ 物流园区专业委员会 ☐ 电商物流专业委员会 ☐ 物流标准化专业委员会 ☐ 危险品物流专业委员会 ☐ 物流教育专业委员会 ☐ 物流装备和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申请单位意见	我单位自愿加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自觉遵守《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章程》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会员义务。 （盖章） 年 月 日
协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我们

电话：0531—86026117 0531—86026118

传真：0531—86026117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网址：www.sd56.org

地址：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1 号楼北楼 1101

扫描并关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